

证券代码：832734

证券简称：洁利来

主办券商：东吴证券

福建洁利来智能厨卫股份有限公司

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12 月 27 日

2. 会议召开方式： 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

会议召开地址：公司五楼会议室

3. 会议表决方式：

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

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黄印章先生

6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有关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议的股东共 4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1,700,900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0.01%。

(三) 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议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 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- 公司财务负责人列席会议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制定新的<福建洁利来智能厨卫股份有限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全国股转公司发布实施贯彻落实新<公司法>配套业务规则》及《关于新<公司法>配套全国股转系统业务规则实施相关过渡安排的通知》的相关规定，公司拟制定新的《公司章程》。具体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（www.neeq.com.cn）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《公司章程》，具体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为准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1,700,9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，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<福建洁利来智能厨卫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>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规范福建洁利来智能厨卫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的担保行为，维护投资者的利益，防范公司对外担保风险，确保公司资产安全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修订定本制度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1,700,9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<福建洁利来智能厨卫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>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规范福建洁利来智能厨卫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公司）董事会及其成员的行为，规范公司董事会议事程序，确保董事会规范、高效运作和审慎、科学决策，保证公司决策行为的民主化、科学化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（以下简称《公司法》）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（以下简称《管理办法》）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（以下简称《治理规则》）等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业务规则和《福建洁利来智能厨卫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《公司章程》）的规定，修订本规则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1,700,9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<福建洁利来智能厨卫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>

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了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，保障股东会依法独立、规范地行使职权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（以下简称《公司法》）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（以下简称《管理办法》）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（以下简称《治理规则》）等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福建洁利来智能厨卫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《公司章程》）的规定，修订本规则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1,700,9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<福建洁利来智能厨卫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>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保证福建洁利来智能厨卫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符合公平、公正、公开的原则，确保公司的关联交易行为不损害公司和非关联股东的合法权益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修订本制度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1,700,9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六) 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<福建洁利来智能厨卫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>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规范福建洁利来智能厨卫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募集资金的管理和运用，切实保护投资者利益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（试行）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3 号——募集资金管理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修订本制度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1,700,9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七) 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<福建洁利来智能厨卫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>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进一步规范福建洁利来智能厨卫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公司）监事会运行机制，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（以下简称《公司法》）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（以下简称《管理办法》）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（以下简称《治理规则》）等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福建洁利来智能厨卫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《公

司章程》) 的规定，修订本规则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1,700,9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福建洁利来智能厨卫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决议》

福建洁利来智能厨卫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12 月 29 日